

環球科技大學第 43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01 月 17 日（五）上午 9:00

地點：MA508 會議室

主席：吳豐帥教務長

紀錄：彭英欽組長

出席人員：吳豐帥教務長、廖義宏研發長、張清為國際長、許淑婷圖資長、曾常豪處長、葉燉烟院長、高從晏院長(孫傳仁秘書代理)、丁一倫院長兼主任、許慧珍院長(陳昶旭主任代理)、謝金安主任、盧盈光主任、吳建明主任、陳婉瑜主任、林思賢主任、蔡志英主任、葉育恩代理主任、林泳滌主任(涂青馨副主任代理)、陳泰安主任、賴錦全主任(劉晏蓉助理代理)、任彥懷主任、曾雅秀主任、陳昶旭主任、楊士鋒老師、林恆昌老師、郭木炎老師

請假人員：林泳滌主任、劉禧賢主任、李皓鈞老師、潘幸貴同學、李瑋淇同學、蔡承哲同學

列席人員：曾惠珠主任、丁偉組長、彭英欽組長

壹、主席致詞

一、本週三(1/15)蒙教育部次長與司長召見，安排在教育部的研討室，關心本校的發展並進行問題交流，針對本校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品質查核意見提出三大問題：(1)密集上課(2)併班上課(3)教師專長不盡相符等。對於(1)密集上課，不符教學原則，請排課應依正常規定之學期期限週次排課。(2)併班上課請依全學年課程表及教學品質查核要點辦理。(3)教師專長不盡相符，請各系所、中心排課時務必檢視專長符合度。

二、請切實遵循規範來執行，事先掌握及規劃開課事宜。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一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生物技術系日間部畢業資格門檻規則」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健康學院
二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日間部畢業資格門檻規則」修訂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健康學院
三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運動保健與防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	健康學院

項次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護系日間部畢業資格門檻規則(草案)新訂案。	核定後實施。	
四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日間部畢業資格門檻規則(草案)」新訂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觀光學院
五	照案通過「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課程科目表(108 學年度入學適用)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管理學院
六	照案通過「企業管理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8 學年度入學適用)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管理學院
七	修正後通過「餐飲廚藝系」餐飲管理僑生產學專班課程科目表(108 學年度入學適用)新訂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觀光學院
八	修正後通過「應用外語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8 學年度入學適用)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觀光學院
九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觀光學院
十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設計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設計學院
十一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設計學院
十二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辦法」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
十三	照案通過「環球科技大學學生跨部選課施行細則」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
十四	修正後通過「環球科技大學校際選課辦法」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
十五	照案通過「環球科技大學學分抵免辦法」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教務處註冊組
十六	照案通過「環球科技大學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要點」修正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十七	照案通過「環球科技大學教學助理申請辦法」廢止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廢止。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十八	照案通過「環球科技大學教學助理(TA)任用與考核實施要點」廢止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廢止。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十九	照案通過「環球科技大學優良教學遴選暨獎勵辦法」廢止案。	已於 108.10.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廢止。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臨一	因應高中職 108 新課綱，高中職學生預修大學課程之相關辦法研擬。	本校已訂定「環球科技大學辦理高級中學與職業學校學生預修課程實施要點」，可據此實施。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

前次會議召開日期： 108 年 10 月 03 日

決定：洽悉。

參、工作報告

- 一、本學期日間部欠費達 10,000 元符合退學標準者，已辦理學籍系統退學(逾期末註冊退學)作業，共計 39 人(本國生 26 人、外國生 13 人)；並請各系所針對未完成繳費(10,000 元以下)及分期延繳學生持續輔導。
- 二、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繳費單及註冊通知已分送至各班，請各系所導師再次提醒學生，注意各項學雜費繳納及相關申辦事項之辦理日程。相關電子檔亦已公告在網路上，敬請導師善加利用，將訊息轉發給高年級在校外實習的學生。學生亦可上校務系統自行列印繳費單，109.02.17 為超商繳費截止日期。
- 三、請各系所於放春節前務必檢視其使用專業及一般教室之設備是否良好，並將環境打掃整潔、桌椅排列整齊。
- 四、請各系所於下學期開學前將教室課表置換於每間教室門口處，教務處將於教學準備日 109.02.14 上午進行檢查工作。
- 五、為維持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評量，請老師於期中考、期末考週務必以考試或多元方式進行評量。若以考試方式進行評量時，請務必秉持公平公正原則，嚴格監考。
- 六、為完備教學品質查核事項，教育部列計各系之專業師資方式為必須實際授課該系專業科目，請各系再次檢視是否符合規範。若需調整授課教師者，請於 109.02.12 前填寫課程異動申請單提出更正。
- 七、各系所授課鐘點統計表及相關師資專長表單，請送教務處課程組存查，另授課鐘點不足之教師名單，請依程序提送學院協調後，送教務處彙整，並請教師填寫全民教育處之授課意願調查表，屆時將會同全民教育處安排全校配課事宜。
- 八、109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將於 109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系統作業及相關資料寄送。
- 九、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專業成長研習「E-PLUS 平教育訓練-第 2 場次」訂 109 年 2 月 14 日(五)上午 10 點於存誠樓 MA305 電腦教室辦理。

決定：洽悉。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環球科技大學學分抵免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9.01.02 臺教技(四)字 1080176154 號函辦理。
- 二、本辦法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敬請參閱附件一，p.7~10。

決議：照案通過。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敬請參閱會議紀錄附件一，請教務處於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案由二：「環球科技大學轉系(科)申請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因應學生轉換系科就讀之興趣及意願，審酌各系(科)教學資源，依教育部相關規定，核定轉系(科)學生之名額，特修改本辦法。

二、本辦法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敬請參閱附件二，p.11~13。

決議：緩議退回，暫緩修正。

案由三：「環球科技大學排課作業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依教育部教學品質查核建議事項、臺教技(四)字 1070062979 號函之課程安排規範、臺教技(四)字 1070108718 號函之課程安排規範之補充說明進行修正。

二、為使排課程序更加嚴謹及配合現行實施現況，做文字修正。

三、本要點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敬請參閱附件三，p.14~19。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通過之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敬請參閱會議紀錄附件二，請教務處於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修正部分：

1. 第六點第八款，有關最後延長修業年限之部分予以刪除。

2. 新增第六點第十一款，有關特殊專班部分，依教育部核定之計畫實施。

3. 第七點第二款第 3 目修正為「策略聯盟學校經營績效優異者」。

案由四：「行銷管理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6 學年度入學適用)修訂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一、依據第 30 次校課程會議決議辦理。

二、因應行銷管理系 108 年產業學院計畫(門市經營人才培訓)申請通過，並配合推動「105 學年度技專校院實習課程績效評量」自我改善執行情形，行銷管理系需完成調整實習課程，以符合實習課程核心能力與實習內容的契合度，故調整 106 課程科目表。

三、檢附課程修訂對照表、全學年課程科目表及學分配當表(106 學年度入學適用)如附件四，p.20~23。

決議：照案通過。通過之全學年課程科目表及相關表件詳如會議紀錄附件三。

案由五：「行銷管理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7 學年度入學適用)修訂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 一、依據第 30 次校課程會議決議辦理。
- 二、配合推動「105 學年度技專校院實習課程績效評量」自我改善執行情形，行銷管理系需完成調整實習課程，以符合實習課程核心能力與實習內容的契合度，故調整 107 課程科目表。
- 三、檢附課程修訂對照表、全學年課程科目表及學分配當表(107 學年度入學適用)，如附件五，p.24~p.27。

決議：照案通過。通過之全學年課程科目表及相關表件詳如會議紀錄附件四。

案由六：「行銷管理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8 學年度入學適用)修訂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 一、依據第 30 次校課程會議決議辦理。
- 二、配合推動學生校外實習，須完成調整實習課程，以符合實習課程核心能力與實習內容的契合度，並在 109 學年度規劃開設全部學生至校外實習的必修實習課程，以提升系的實習率 KPI 值，故調整 108 課程科目表。
- 三、檢附課程修訂對照表、替代課程表、全學年課程科目表及學分配當表(108 學年度入學適用)，如附件六，p.28~32。

決議：照案通過。通過之全學年課程科目表及相關表件詳如會議紀錄附件五。

案由七：環球科技大學教學單位「107 學年度教學品保評估報告」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學品保作業要項辦理。
- 二、依據 107 學年度執行成效，4 個學院及 16 個系所（含通識教育中心），皆已完成「107 學年度教學品保評估報告」，且業經相關會議審議通過。
- 三、107 學年度教學品保 7 項重要績效指標（核心能力達成率、在學率、證照張數取得率、核心證照取得率、畢業通過率、就業率(畢業後一年)、就業率(畢業後三年)，評等結果如下：

重要績效指標	優	可	劣	合計
1.在學率	3	3	10	16
2.證照張數取得率	13	0	3	16
3.核心證照取得率	12	1	2	15
4.畢業通過率	12	3	0	15

5.就業率(畢業後一年)	14	0	0	14
6.就業率(畢業後三年)	7	3	4	14
合計	61	10	19	

四、107 學年度與 106 學年度全校合計平均值比較，分別有 5 項提升、2 項下降，各項數據相關明細表格詳如附件七，p.33~37。

五、各教學單位「107 學年度教學品保評估報告」，敬請參閱現場附件資料。

- 決議：**
- 1.核心能力指標的合理性計算，好好來檢視，累計各科目培養完後，達到完成度 100%，109 學年度能夠採計研究方法之統計方式，讓結果能夠更精準。
 - 2.各系所統計表上優可劣之統計說明，希望能夠應用統計研究方法之顯著度的意義，才能夠說明確實是提升或下降。
 - 3.有關各績效指標若有不適用的，應該是用「-」，而非用 0 值表示，表格請配合修正。修正後之數據表格詳如會議紀錄附件六。
 - 4.各系績效指標若為劣者，應提出積極改善措施，反映在系務推動及教學推動上。考慮與友校系所相關的競爭，各系在系務、教學推動上應快速反映、積極因應。

案由八：管理學院教育目標修訂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 一、本案依本校教學品保作業要項辦理。
- 二、本院推動 QACPB 認定，過程中再次檢視本院教育目標。經院內主管初步討論，建議用詞宜略調整，以符合教育目標的寫法。
- 三、調整前後之教育目標，擬如下表所示：

修正後	修正前
培育具備創業精神、技能專精及務實致用的中小企業營運專業人才。	培養具創業精神、企業管理、溝通能力及社會人文兼具之中小企業營運實作人才。

四、本案業經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委員會(108.04.18)審議通過。

五、修正教育目標後之【環球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教學品保計畫書】，敬請參閱附件八，p.38~42。

決議：照案通過。修正後之教學品保計畫書詳如會議紀錄附件七。請院屬各系應配合修正。

案由九：「環球科技大學教學反應調查問卷題目」修正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據 107 年 11 月 28 日稽核室進行稽核作業，建議修正本校教學反應調查問卷題目，教發中心邀請 2 位校外學界專家，進行題目檢視並提出建議修正。
- 三、本案業經教務處 108 學年度第 3 次主管會議(108.11.11)審議通過。
- 四、本校教學反應調查問卷修正建議對照表及修正後問卷，請詳如附件九，p.43~48。

決議：請教學發展中心先依委員討論後之建議修正後，進行前測作業，統計後進行最後修正，再提送會議討論確認後正式實施。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1 時 0 分)

「環球科技大學學分抵免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七條</p> <p>學分抵免上限：</p> <p>一、新生(不含轉學生)依法取得學籍時，其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得酌情辦理抵免。大學部四年制最多抵免 64 學分，大學部二年制最多抵免 36 學分，研究生最多抵免該所畢業學分的二分之一(不含論文學分)。</p> <p>二、轉學、轉系生得視其抵免學分數多寡編入適當年級就讀，惟自轉入年級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p> <p>三、每學期累計各校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副學士及學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18 學分為限；碩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9 學分為限。所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若採計為新生入學考試資格者，不得再予抵免學分；如未採計為新生入學考試資格者，雖得抵免學分，惟抵免後其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及畢業應修學分數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p> <p>四、<u>學生以遠距教學方式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申請學分抵免，其課程學分數已超過畢業總學分數之三分之一者，應造冊報部備查。</u></p>	<p>第七條</p> <p>學分抵免上限：</p> <p>一、新生(不含轉學生)依法取得學籍時，其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得酌情辦理抵免。大學部四年制最多抵免 45 學分，大學部二年制最多抵免 30 學分，研究生最多抵免該所畢業學分的二分之一(不含論文學分)。</p> <p>二、轉學、轉系生得視其抵免學分數多寡編入適當年級就讀，惟自轉入年級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p> <p>三、每學期累計各校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副學士及學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18 學分為限；碩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9 學分為限。所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若採計為新生入學考試資格者，不得再予抵免學分；如未採計為新生入學考試資格者及轉學生，雖得抵免學分，惟抵免後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及畢業應修學分數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p>	<p>1.依據教育部 109.01.02 臺教技(四)字 1080176154 號函辦理。</p> <p>2.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 14 條第 5 項規定辦理修訂。</p> <p>3.依「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 7 條第 4 項規定辦理增訂。</p>

環球科技大學學分抵免辦法【修正後】

第1次教務會議(86.10)修正
 第2次教務會議(89.01)修正
 第2次行政會議(89.07)修正
 教務會議(91.04)自動更新
 第12次教務會議(92.11)修正
 第14次教務會議(93.06)修正
 第15次教務會議(93.11)修正
 第16次教務會議(94.04)修正
 第24次教務會議(95.11)修正
 第25次教務會議(96.03)修正
 第27次教務會議(96.10)修正
 第32次教務會議(97.10)修正
 第48次校務會議(99.07)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17次教務會議(102.01)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42次教務會議(108.10)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43次教務會議(109.01)修正

- 第一條 本校為使學生順利辦理學分抵免作業，特訂定「環球科技大學學分抵免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資格：
- 一、本校下列學生，得申請學分抵免：
- (一)入學新生(含重新入學)及轉學生。
 - 1.曾於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修習及格科目及學分者。
 - 2.推廣教育學分班學生考取正式生。
 - (二)轉系(科)生。
 - (三)高中(職)校學生預修本校課程後考取之正式生。
 - (四)新舊課程交替學生(含復學生、重補修舊課程不及格學生)。
 - (五)申請放棄選讀雙主修、輔系科學生。
 - (六)碩士班新生曾先行修習本校碩士班(含學分班)課程，其修習碩士班科目成績達70分，且該科目不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者。
 - (七)符合免修課程身分之資格者。
 - (八)參加雙聯學制或依本校「學生出國期間申請保留學籍辦法」規定於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取得學分者。
 - (九)其他特殊情形，經簽准抵免者。
- 二、入學前或在學期間從事與課程相同或相近之工作成就、教育訓練及研究發展，並符合課程要求者，得申請抵免。經核准抵免後，得採計為畢業學分，惟以不超過總畢業學分數1/4為限。
- 第三條 申請期限及單位：
- 一、學生申請學分抵免，應於各學期註冊選課時，檢具成績單(或學習學分證明文件)，於開學2週內依抵免程序逕向所屬系(科)所申請。
 - 二、應屆畢業生或延修生得於畢業資格審查時申請。
- 第四條 學分抵免須符合下列規定：
- 一、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
 - 二、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或相近者。
 - 三、科目名稱及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
 - 四、專科五年制三年級(含)以下之學分，不得申請抵免。
 - 五、除在本校修習具有「服務學習」意涵之課程外，其它二專課程不得要求抵免

二技課程。

六、大學部四年制一、二年級與專科部二年制之學分得互為抵免；大學部四年制三、四年級與大學部二年制之學分得互為抵免。其他特殊情況得經開課單位(各系(科)所或中心)審查後酌予抵免。

第五條 不同學分互抵依下列規定：

- 一、學分以多抵少者，以少學分登記。
- 二、學分以少抵多者，不足之學分必須以開課單位(各系(科)所或中心)核准修習之學分補足。

第六條 轉學(系、科)學生學分抵免原則如下：

- 一、自轉入年級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
- 二、在原校(系、科)已修習及格之學分，經轉入後非為該系(科)應修科目，得列為選修學分計算，惟至多可抵免該轉入系(科)選修學分1/4為限。
- 三、體育以抵免入學(轉入)年級前應修者為限，轉入時就讀學期及之後各學期體育課程一律不得抵免。

第七條 學分抵免上限：

- 一、新生(不含轉學生)依法取得學籍時，其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得酌情辦理抵免。大學部四年制最多抵免**64**學分，大學部二年制最多抵免**36**學分，研究生最多抵免該所畢業學分的二分之一(不含論文學分)。
- 二、轉學、轉系生得視其抵免學分數多寡編入適當年級就讀，惟自轉入年級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
- 三、每學期累計各校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副學士及學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18學分為限；碩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9學分為限。所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若採計為新生入學考試資格者，不得再予抵免學分；如未採計為新生入學考試資格者，雖得抵免學分，惟抵免後其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及畢業應修學分數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

四、學生以遠距教學方式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申請學分抵免，其課程學分數已超過畢業總學分數之三分之一者，應造冊報部備查。

第八條 一、本校畢業生及退學學生重新入學本校，或依法令規定於本校修讀學分者，考取本校修讀學位之大學及專科制新生，得不受第七條可抵免學分數規定，其修習及格之學分得酌予抵免，但須依照修業年限及每學期應修習最低學分規定修習。

二、辦理學分抵免後，大學部四年制學生，修業年限不得少於1年；大學部四年制學生，若為專科學校畢業生報考入學本校者，其修業年限不得少於2年；大學部二年制學生及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年限不得少於1年。

第九條 新舊課程交替時：

- 一、學生因缺修、轉系科、轉學、休學後復學等需重(補)修科目，均以新課程為主。
- 二、新課程若無原規定之科目，得以相近科目抵免之。
- 三、必要時可跨系(科)/部選課，如無法跨科(科)/部選課時，應以選修學分補足，所得學分以新課程學分計。
- 四、畢業總學分之計算，選修學分以新舊課程最低者為準。

第十條 原修舊課程之復學生，復學前未修或不及格之必修科目，應依新課程標準及下列規定重(補)修：

- 一、舊課程為必修科目，新課程調為選修或未開之科目，得修讀相關科目替代或免修，其裁量權由各開課單位(各系(科)所或中心)決定。
- 二、學生復學後續修各學期之科目學分，如於舊課程中已修習及格者則免修。
- 三、學生於學年度之第二學期復學時，對於有學習先後順序之全學年必修科目，得由各開課單位(各系(科)所或中心)決定是否補修先修科目。

第十一條 提高編級原則：

- 一、大學部四年制學生，若為專科學校畢業生報考入學本校，其學分抵免後，最高得編入三年級。
- 二、轉系生不得提高編級。
- 三、提高編級以1次為限；經核定提高編級者，不得變更或撤銷編級。
- 四、提高編級申請，經系(科)所審核通過，由教務處彙報簽請校長核定。
- 五、經核准提高編級學生，應依照修業年限及每學期修習學分規定修習。
- 六、抵免學分數達35學分以上者，得提高編級為二年級；抵免學分數達70學分以上者，得提高編級為三年級；抵免學分數達105學分以上者，得提高編級為四年級。
- 七、若申請提高編級人數超過教育部原核定人數，則依抵免學分數(較多者優先)、過去成績(抵免學分數相同時，過去成績較高者優先)，排序錄取至滿額為止。

第十二條 選讀輔系科學生，於畢業前最後一學期主修系(科)之選修學分不足時，可放棄輔修，並得申請輔修已修過學分抵免補足主修系(科)不足之選修學分；惟不得超過該主修系(科)應修之選修學分的1/3。

第十三條 學生入學前曾於空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專科進修補習學校及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同級學校選讀之學分，得視實際情形依本辦法有關規定酌情抵免。

第十四條 學分抵免之登記方式：

- 一、新生、選讀生考取修讀學位者：登記於編入年級之歷年成績表內。
- 二、轉學生：登記於轉入年級前之歷年成績表內。
- 三、重考或重新申請入學學生：登記於編入年級前之歷年成績表內。
- 四、重(補)修成績者：登記於歷年成績表內。
- 五、多次申請學分抵免者：登記於該申請學期之歷年成績表內。

第十五條 申請免修科目規定：

- 一、通過本校各單位辦理各科目(如外國語言等)檢測合格或通過標準者，得准予免修其所訂之科目。
- 二、申請免修科目後，若畢業學分不足者，須以其他專業選修補足學分，方得畢業。
- 三、延修生不得申請免修。

第十六條 學分抵免及免修科目標準，各系(科)所及中心應另訂明確作業要點規範之。

第十七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環球科技大學排課作業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三、各系應於開排課 <u>期間</u> 填寫「教師專業及授課科目符合調查表」與「開課科目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送至教務處課程發展組進行初審；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得視情況請教務長邀請人事室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召開審查小組會議，針對初審結果不符合之情形進行複審；各系應依複審結果仍為不符合之教師與科目進行教師授課科目調整，並將調整後結果送至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備查。	三、各系應於開排課 <u>前</u> 填寫「教師專業及授課科目符合調查表」與「開課科目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送至教務處課程發展組進行初審；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得視情況請教務長邀請人事室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召開審查小組會議，針對初審結果不符合之情形進行複審；各系應依複審結果仍為不符合之教師與科目進行教師授課科目調整，並將調整後結果送至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備查。	為符合實際執行狀況修正條文。			
四、排課作業流程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9 969 667 1115"> <tr> <td>八</td> <td>初選作業</td> <td>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td> </tr> </table>	八	初選作業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四、排課作業流程：-	新增程序項目八。以下程序序號依序變更。
八	初選作業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第六點第三款 (三) <u>各班級每日之課程安排不得超過 10 節，同一門課不得連續授課 4 節以上，但實務操作課程等特殊性質者，得不受此限，惟應有學生學習成效評估及完整配套措施。</u>	第六點第三款 (三) <u>同一課程以不連續超過 3 個小時為原則，但有特殊需求不在此限。</u>	依據教育部臺教技(四)字 1070108718 號函之課程安排規範之補充說明進行修正。			
第六點第八款 (八) <u>各系(科)各班級每週排課，日間部課程安排為週一至週五白天，進修學制(含在職專班)課程安排以週一至週五晚間，輔以週六及週日為原則。</u>	第六點第八款 (八) <u>各系、科各班級每週排課，以排五天為原則。</u>	依據教育部臺教技(四)字 1070062979 號函之課程安排規範進行修正。			
第六點第十一款 (十一)特殊專班之課程規定悉依教育部核定計畫實施。		新增條款。			
第七點第一款 (一) 專任教師之授課以安排基本鐘點為原則；超鐘點數依每學期人事室行政命令公佈之。	第七點第一款 (一) 專任教師於 本部 (如編制在日間部、全民教育處或進修院校)內之授課，以安排基本鐘點為原則；超鐘點數依每學期人事	修正文字敘述。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室行政命令公佈之。	
<p>第七點第二款 (二)專任教師選擇授課科目及選定授課時段，在不違反第五點情形下，依下列順序排定優先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卸)任校長 2. 現(卸)任副校長 3. <u>策略聯盟學校經營績效優異者</u> 4. 一級主管 5. 二級主管 6. 進修人員(含部份時間進修) 7. 班級導師 8. 初卸行政職務者 9. 資深且負責盡職者 10. 其他教師 	<p>第七點第二款 (二)專任教師選擇授課科目及選定授課時段，在不違反第五條情形下，依下列順序排定優先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兼任教師(僅特殊專長者或特殊需求時適用) 2. 卸任校長 3. 卸任副校長 4. 一級主管 5. 二級主管 6. 進修人員(含部份時間進修) 7. 班級導師 8. 初卸行政職務者 9. 資深且負責盡職者 10. 其他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規撰寫標準修正。 2. 第二項所提為專任教師，所以刪除兼任教師部分。並新增專任教師在招生績效有優異表現者之排序。
<p>第七點第六款 (六)全英語授課之科目，於開課前須以系所為單位提出申請。然應用外語系、教學發展中心和外籍教師及其所教授科目不適用本項規定。</p>	<p>第七點第六款 (六)全英語授課之科目，於開課前須以系所為單位提出申請。經核可之全英語授課科目，鐘點費以1.5倍計算。然應用外語系、教學發展中心和外籍教師及其所教授科目不適用本項規定。</p>	<p>取消全英授課課程鐘點費倍數之規定。</p>
<p>第七點第七款 (七)<u>各系(科)、所、中心每學期應召開專任教師配排課相關會議，配排課結果須經系務會議核定。若有專任教師授課基本鐘點數不足者，應提送至學院院務會議召開配排課協調，必要時教務處得協同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召開全校性配排課相關會議進行協調。各級會議均應做成會議紀錄。</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條文。 2. 新增各級配排課相關會議，協調專任教師授課鐘點數不足之作業程序。

環球科技大學排課作業實施要點(修正後)

教務會議(91.02)訂定
 第 24 次教務會議(95.11)修正
 第 25 次教務會議(96.03)修正
 第 28 次教務會議(96.11)修正
 第 32 次教務會議(97.10)修正
 第 34 次教務會議(98.03)修正
 第 48 次校務會議(99.07)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1 次教務會議(99.11)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12 次教務會議(100.12)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16 次教務會議(101.11)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19 次教務會議(102.06)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26 次教務會議(103.11)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28 次教務會議(104.06)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29 次教務會議(104.12)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32 次教務會議(105.12)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36 次教務會議(107.05)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43 次教務會議(109.01)修正

- 一、為使本校排課作業依程序順利進行，以利教師提昇教學成效，特訂定「環球科技大學排課作業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教師任課以符合本身專長，促進專精教學為原則，各系所專任教師由系所統籌配課，通識和共同科目教師由通識教育中心統籌配課，教師授課科目與其專業符合認定標準，依序如下：
 - (一)博、碩士學歷及主修領域。
 - (二)近五年研究相關成果(含專書、發表論文、展演等)。
 - (三)持有相關職業執照、專業證照乙級(或等同)以上或榮獲國際競賽、國際發明展績優。
 - (四)具有二年以上業界相關經驗。
- 三、各系應於開排課期間填寫「教師專業及授課科目符合調查表」與「開課科目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送至教務處課程發展組進行初審；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得視情況請教務長邀請人事室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召開審查小組會議，針對初審結果不符合之情形進行複審；各系應依複審結果仍為不符合之教師與科目進行教師授課科目調整，並將調整後結果送至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備查。
- 四、排課作業流程

程序	作業項目	負責單位
一	公告次學期課程排課作業時間及注意事項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二	召開排課作業協調會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三	系(科)、所辦理預選	系(科)、所、學院
四	確定次學期開課科目	系(科)、所、學院
五	彙整開課科目表、教學計畫及教師專業及授課科目符合調查表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程序	作業項目	負責單位
六	排定各班級課表	系(科)、所、學院、通識教育中心、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七	公告各班級課表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u>八</u>	<u>初選作業</u>	<u>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u>
九	正式上課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十	加退選作業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十一	各班課表做最後確認	系(科)、所、學院、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十二	確認教師授課鐘點	系(科)、所、學院、教務處課程發展組、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
十三	呈送開課科目及教師授課鐘點	教務處課程發展組

五、排課作業推動原則

- (一) 排課作業以教務處課程發展組為承辦單位。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各系(科)、所、學院、通識教育中心為協辦單位，並主動依公告時程辦理排課作業流程中各所屬業務。
- (二) 各系(科)、所、學院、通識教育中心所有開課科目以各學年教務處編印之「全學年課程彙編」科目為限。如遇特殊狀況時，得依相關行政程序簽准，始得為之。
- (三) 辦理預選之方式由各系(科)、所、學院自主決定，並實施之，惟通識教育中心不進行預選作業。
- (四) 「排課作業協調會」以每學期召開一次為原則。協調會後呈送開課科目表，開始排定各班級課表。
- (五) 排定課表採階段式實施：
 - 第一階段：由通識教育中心分別排定通識暨共同科目課程表與體育課程表。
 - 第二階段：由課程發展組排定各所、系(科)使用電腦教室之科目課程表。
 - 第三階段：由各系(科)、所、學院排定專業科目課程表。

六、課程安排相關原則

- (一) 受限於場地及混合上課之特性，得優先排定通識課程、體育課程及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之時段。三者時段衝突時，由教務單位協調處理之。
- (二) 每週「行政及校務會議」時間本校一、二級主管不排課，各學期「行政及校務會議」時間，由秘書處公布；軍訓教官於每週「在職訓練」時間亦不排課。
- (三) 各班級每日之課程安排不得超過 10 節，同一門課不得連續授課 4 節以上，但實務操作課程等特殊性質者，得不受此限，惟應有學生學習成效評估及完整配套措施。
- (四) 同一班級理論課程應與文史或實習交互安排，盡量不要連排四節理論課程，俾使學

生腦力有緩衝餘地。

- (五) 同一課程之排課，節次不得跨越午餐時間。
- (六) 實習課程應視專用教室之場地與設備數量，依實際教學進度需要分別排定。
- (七) 體育課程之後，不宜排定思考性、理論性課程。
- (八) 各系(科)各班級每週排課，日間部課程安排為週一至週五白天，進修學制(含在職專班)課程安排以週一至週五晚間，輔以週六及週日為原則。
- (九) 排課時段之合宜性以有利於學生學習為原則。
- (十) 教師因教學特殊需要或排課作業問題而未能依上述原則排課時，需由所、系(科)、學院主管或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提報事實，經教務長簽註意見，送呈校長核定後行之
- (十一) 特殊專班之課程規定悉依教育部核定計畫實施。

七、教師授課相關配置原則

- (一) 專任教師之授課以安排基本鐘點為原則；超鐘點數依每學期人事室行政命令公佈之。
- (二) 專任教師選擇授課科目及選定授課時段，在不違反第五條情形下，依下列順序排定優先權：
 1. 現(卸)任校長
 2. 現(卸)任副校長
 3. 策略聯盟學校經營績效優異者
 4. 一級主管
 5. 二級主管
 6. 進修人員(含部份時間進修)
 7. 班級導師
 8. 初卸行政職務者
 9. 資深且負責盡職者
 10. 其他教師
- (三) 進修人員之授課以不得超鐘點授課為原則。本校專任教師排課以不超過 4 門為原則；兼任教師每週不超過 8 個鐘點為原則。
- (四) 本校專任教師於日間部每日授課時數不得超過 4 小時。未兼行政教師每週至少排課 4 天，不能排課 4 天者應經校長核准。
- (五) 大班教學授課鐘點費計算原則：授課人數在 65 人(含)以下以實際授課時數計算，授課人數在 65 人以上之授課鐘點，以每超過 1 人增加 0.01 倍為計算基準。
- (六) 全英語授課之科目，於開課前須以系所為單位提出申請。然應用外語系、教學發展中心和外籍教師及其所教授科目不適用本項規定。
- (七) 各系(科)、所、中心每學期應召開專任教師配排課相關會議，配排課結果須經系務會議核定。若有專任教師授課基本鐘點數不足者，應提送至學院院務會議召開配排課協調，必要時教務處得協同全民教育處、進修院校召開全校性配排課相關會議進行協調。各級會議均應做成會議紀錄。

八、學期課程時段異動之限制

- (一) 各班級課程時段經排定並輸入「校務資訊系統」後，不得任意更動。課程時段異動在以下情形被允許：

1. 教師職務異動
2. 新聘任教師
3. 教師離職
4. 教師調整系科
5. 特殊情況(須經教務單位主管核准),應查明所有修課同學均不致因調動而衝堂情況下,填列「學期課程異動申請單」,經所有修課同學簽名同意,以及該科目之相關系所主管同意簽章,並送交教務長核准後,方得調動。

(二) 調動學期課程時段之相關作業,在學生加退選截止一星期後不再受理。

九、非全時在校之教師,應於課程排定後,再行選擇不在校時段。公假進修之教師得依進修上課時間,選擇公假時段。專任教師研究公假或行政職務上的需求,得指定不排課時段。除此之外,專任教師全部在校時間應接受排課。

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環球科技大學 課程修訂對照表

(日間部 學制：四技 系列：行銷管理系 適用對象：106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

原課程							修訂課程						
項次	年級	學期	中英文科目名稱	必/選	學分數	時數	年級	學期	中英文科目名稱	必/選	學分數	時數	備註
1							三	下	客訴處理與危機管理 Customer complaint handling and crisis management	選	2	2	計畫新增 MM-3-076
2							四	上	採購管理實務 Purchasing Management Practice	選	2	2	計畫新增 MM-3-077
3	三	下	策略行銷	必	3	3	四	上	策略行銷	必	3	3	開課學期調整
4	四	上	國際行銷管理	必	3	3	三	下	國際行銷管理	必	3	3	開課學期調整
5	四	下	地方產業行銷實務	選	2	2	四	下	產業行銷實務	選	2	2	更名

1. 新增科目需有科目代碼及英文名稱。
2. 請於備註欄說明修訂事項。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6學年度入學適用)

學年類別	必選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總計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課程	中文鑑賞與應用	2	2			外國語言(三)	2	2			雲林學、學雲林	1	1					32 學分			
	中文口語與表達			2	2	人文藝術應用領域(一)	2	2			職涯發展			1	1						
	外國語言(一)	2	2			人文藝術應用領域(二)			2	2											
	外國語言(二)			2	2	自然科學應用領域(一)	2	2													
	資訊素養	2	2			自然科學應用領域(二)			2	2											
	運動與健康(一)	2	2			社會科學應用領域(一)	2	2													
	運動與健康(二)			2	2	社會科學應用領域(二)			2	2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一)	1	1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二)			1	1																	
共同課程	勞作教育(一)	0	0															12 學分			
	勞作教育(二)			0	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0	2																
	通識及共同合計	9	11	7	9	通識及共同合計	8	8	6	6	通識及共同合計	1	1	1	1	通識及共同合計	0		0	0	0
學院共同必修	中小企業創業學	2	2			創業實踐(一)	2	2										4 學分			
	行銷學			2	2	創業實踐(二)			2	2											
	創意與創新			2	2	職場英語			2	2											
	學院共同小計	2	2	4	4	學院共同小計	2	2	4	4	學院共同小計	0	0	0	0	學院共同小計	0		0	0	0
專題必修											創業實務專題(一)	2	2					28 學分			
											創業實務專題(二)			2	2						
行銷企劃必修	經濟學	2	2			產品與定價管理	3	3			行銷企劃	3	3			策略行銷	3	3		16 學分	
	會計學	2	2			推廣與通路管理			3	3	行銷個案分析	3	3								
	行銷管理	2	2								品牌管理			2	2						
	電子商務			2	2						國際行銷管理			3	3						
	模組必修小計	6	6	2	2	模組必修小計	3	3	3	3	模組必修小計	6	6	5	5	模組必修小計	3	3	0		0
行銷企劃模組選修						電腦軟體證照檢定(一)	2	2			社群行銷與大數據分析	3	3			採購管理實務#	2	2		27 學分	
						**全通路行銷企劃實作	3	3							產業行銷實務			2	2		
											廣告學			2	2	導覽行銷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0	0	模組選修小計	5	5	0	0	模組選修小計	3	3	2	2	模組選修小計	2	2	4		4
模組學分合計	6	6	2	2	模組學分合計	8	8	3	3	模組學分合計	9	9	7	7	模組學分合計	5	5	4	4		
門市管必修	門市溝通與禮儀	2	2			網路行銷實務	3	3			商團與競爭評估	2	2			連鎖事業管理	3	3		27 學分	
						顧客關係管理			3	3	虛擬3D商品展示實務*	2	2			行銷媒體製作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商展實務實習*			3	3						

理 模 組										門市管理*			3	3						
	模組必修小計	2	2	0	0	模組必修小計	3	3	6	6	模組必修小計	4	4	6	6	模組必修小計	6	6	0	0
	門市服務*不開放			3	3	**全通路門市經營實務			3	3	銷售技巧實務			2	2	零售管理實務			2	2
											客訴處理與危機管理#			2	2	門市展銷實習*			3	3
																服務業行銷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3	3	模組選修小計	0	0	3	3	模組選修小計	0	0	4	4	模組選修小計	0	0	7	7
模組學分合計	2	2	3	3	模組學分合計	3	3	9	9	模組學分合計	4	4	10	10	模組學分合計	6	6	7	7	
多 元 學 習	攝影(傳播)	2	2			網頁設計與製作(傳播)	2	2			文化創意產業與行銷(傳 播)	2	2							
	美姿美儀實務(美 造)	2	2			運動休閒產業分析(運保)	2	2			產品語意(創設)	2	2							
	旅行業經營與管理(觀餐)			2	2	社群經營與行銷(資電)			3	3	傳播影片剪輯(傳播)	2	2							
	溝通與簡報技巧(企管)			2	2	流行飾品設計(創設)			3	3	基礎包裝設計(視傳)	2	2							
						流行時尚企劃與分析(創設)			2	2	遊程設計與規劃(觀餐)	2	2							
						電腦影像處理(傳播)			2	2	微電影製作(傳播)			2	2					
						傳播影片製作(傳播)			2	2	餐旅人力資源管理(觀餐)			2	2					
											活動會場設計與佈置實務(幼保)			2	2					
	多元學習合計	4	4	4	4	多元學習合計	4	4	12	12	多元學習合計	10	10	6	6	多元學習合計	0	0	0	0
畢 業 學 分	通識及共同	32學分																		
	專業必修	71學分																		
	專業選修	15學分																		
	多元學習	10學分																		
	最低畢業總學分數	128學分																		
備 註	1.行銷企劃模組計39學分，門市管理模組計 39分。																			
	2.校外實習科目：國際行銷管理、連鎖事業管理、行銷媒體製作、地方產業行銷實務、導覽行銷、零售管理實務、門市展銷實習、服務業行銷；校外實習執行時間：9個月(四年級全學 年)、4.5月(四下)。																			
	3.門市服務為服務學習科目，服務學習總時數最少6小時。																			
	4.證照輔導課程 11學分：「(門市服務丙級)輔導課程：門市服務、(門市服務乙級)輔導課程：門市管理、(電軟丙級)輔導課程：電腦軟體證照檢定(一)、(電軟乙級)輔導課程：電腦軟體證 照檢定(二)																			
	5.依本校「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之規定，日間部學生畢業需具備包含專業技術能力、服務學習能力、外語能力、資訊能力，並通過各項檢核始可畢業，各項規範詳閱相關實施要點或 細則。																			
	6.註記*為限制外系選課科目、#為產業學院計畫新增課程、**為資電系專案計畫科目																			
	7.本系學生畢業門檻之證照與課程：取得電腦軟體應用乙級證照1張或電腦及商業相關檢定證照2張以上，取得門市服務丙級證照與乙級學科及格，參加校外競賽至少3次或得獎1次，行銷 管理大會考通過60分以上為畢業門檻。																			
	8.多元學習課程認列全校性外系專業科目10學分。																			
異 動 紀 錄	一、(1)106.02.24第四次系課程會議通過。(2)106.03.14第六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1)107.07.05第四次系課程會議修正。(2)107.07.10第十次系務會議修正。(3)107.07.17第三次院課程會議修正。(備註第8點)																			
	三、(1)108.04.11第五次系課程修正(選修課)。(2)108.07.23第六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四、(1)108.10.01第二次系課程修正(實習課)。(2)108.10.15第二次院課程會議修正、(3)108.10.30第30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4)109.01.17第43次教務會議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學分配當表(106學年度入學適用)

學制	年級	學期	通識及共同		專業必修(含院共)		專業選修		多元學習		總計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四技	一	上	9	11	10	10	0	0	0	0	19	21
四技	一	下	7	9	6	6	3	3	2	2	18	20
四技	二	上	8	8	8	8	5	5	2	2	23	23
四技	二	下	6	6	13	13	3	3	2	2	24	24
四技	三	上	1	1	12	12	3	3	2	2	18	18
四技	三	下	1	1	13	13	6	6	2	2	22	22
四技	四	上	0	0	9	9	2	2	0	0	11	11
四技	四	下	0	0	0	0	11	11	0	0	11	11
總計			32	36	71	71	33	33	10	10	146	150

說明：

1. 請注意每學期開課數應符合學生最低修課學分下限。
2. 專業選修開課數請控管在畢業選修學分數 1.5 倍內。(專業選修含資電系計畫案 6 學分，產業學院 4 學分)

環球科技大學 課程修訂對照表

(日間部 學制：四技 系別：行銷管理系 適用對象：107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

原課程							修訂課程						
項次	年級	學期	中英文科目名稱	必/選	學分數	時數	年級	學期	中英文科目名稱	必/選	學分數	時數	備註
1	三	下	策略行銷	必	3	3	四	上	策略行銷	必	3	3	開課學期調整
2	四	上	連鎖事業管理	必	3	3	三	下	連鎖事業管理	必	3	3	開課學期調整
3	四	下	地方產業行銷實務	選	2	2	四	下	產業行銷實務	選	2	2	更名
4							四	上	校外實習 Internship	必	3	3	新增 MM-4-055
5	四	上	國際行銷管理	必	3	3	三	下	國際行銷管理	選	2	2	必修改選修
6	三	下	廣告學	選	2	2	四	下	廣告學	選	2	2	開課學期調整
7	四	下	導覽行銷	選	2	2							刪除

1.新增科目需有科目代碼及英文名稱。2.請於備註欄說明修訂事項。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7 學年度入學適用)

學年	必選別	一 年 級				二 年 級				三 年 級				四 年 級				總計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課程	必選	中文鑑賞與應用	2	2			外國語言(三)	2	2			雲林學、學雲林	1	1							32 學分	
	必選	中文口語與表達			2	2	人文藝術應用領域(一)	2	2			職涯發展			1	1						
	必選	外國語言(一)	2	2			人文藝術應用領域(二)			2	2											
	必選	外國語言(二)			2	2	自然科學應用領域(一)	2	2													
	必選	資訊素養	2	2			自然科學應用領域(二)			2	2											
	必選	運動與健康(一)	2	2			社會科學應用領域(一)	2	2													
	必選	運動與健康(二)			2	2	社會科學應用領域(二)			2	2											
	必選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一)	1	1																		
共同課程	必選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二)			1	1																
	必選	勞作教育(一)	0	0																		
	必選	勞作教育(二)			0	0																
	必選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0	2																		
	必選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0	2																
	必選	通識及共同合計	9	11	7	9	通識及共同合計	8	8	6	6	通識及共同合計	1	1	1	1	通識及共同合計	0	0	0	0	
院共同	必選	中小企業創業學	2	2			創業實踐(一)	2	2												12 學分	
	必選	行銷學			2	2	創業實踐(二)			2	2											
	必選	創意與創新			2	2	職場英語			2	2											
	必選	學院共同小計	2	2	4	4	學院共同小計	2	2	4	4	學院共同小計	0	0	0	0	學院共同小計	0	0	0		0
專題	必選											創業實務專題(一)	2	2							4 學分	
	必選											創業實務專題(二)			2	2						
行銷企劃模組	必選	經濟學	2	2			產品與定價管理	3	3			行銷企劃	3	3			策略行銷	3	3		28 學分	
		會計學	2	2			推廣與通路管理			3	3	行銷個案分析	3	3								
		行銷管理	2	2								品牌管理			2	2						
		電子商務			2	2																
		必選	模組必修小計	6	6	2	2	模組必修小計	3	3	3	3	模組必修小計	6	6	5	5	模組必修小計	3	3	0	0
	選修	社群行銷											大數據行銷	3	3			產業行銷實務			2	2
**全通路行銷企劃實作												國際行銷管理			2	2	廣告學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0	0	模組選修小計	5	5	0	0	模組選修小計	3	3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4	4		
	必選	模組學分合計	6	6	2	2	模組學分合計	8	8	3	3	模組學分合計	9	9	7	7	模組學分合計	3	3	4	4	
門市管理模	必選											虛擬 3D 商品展示實務*	2	2			校外實習	3	3		25 學分	
		門市溝通與禮儀	2	2			網路行銷實務	3	3			商圈與競爭評估	2	2			行銷媒體製作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連鎖事業管理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商展實務實習			3	3					

										門市管理*不開放			3	3						
	模組必修小計	2	2	0	0	模組必修小計	3	3	6	6	模組必修小計	2	2	9	9	模組必修小計	3	3	0	0
選修	門市服務*不開放			3	3	**全通路門市經營實務			3	3	銷售技巧實務			2	2	零售管理實務			2	2
																門市展銷實習*不開放			3	3
																服務業行銷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3	3	模組選修小計	0	0	3	3	模組選修小計	0	0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7	7
	模組學分合計	2	2	3	3	模組學分合計	3	3	9	9	模組學分合計	2	2	11	11	模組學分合計	3	3	7	7
畢業學分	通識及共同	32 學分																		
	專業必修	71 學分																		
	專業選修	15 學分																		
	全校性多元學習	承認全校性外系專業科目 10 學分																		
	最低畢業總學分數	128 學分																		
備註	1.行銷企劃模組計 39 學分，門市管理模組計 39 分。																			
	2.校外實習科目：校外實習、校外實習執行時間：三年級升四年級(暑假)。																			
	3.門市服務為服務學習科目，服務學習總時數最少 6 小時。																			
	4.證照輔導課程 11 學分：「(門市服務丙級)輔導課程：門市服務、(門市服務乙級)輔導課程：門市管理、(電軟丙級)輔導課程：電腦軟體證照檢定(一)、(電軟乙級)輔導課程：電腦軟體證照檢定(二)」																			
	5.依本校「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之規定，日間部學生畢業需具備包含專業技術能力、服務學習能力、外語能力、資訊能力，並通過各項檢核始可畢業，各項規範詳閱相關實施要點或細則。																			
	6. 註記*為限制外系選課科目、**為資電系專案計畫科目																			
	7.本系學生畢業門檻之證照與課程：取得電腦軟體應用乙級證照 1 張或電腦及商業相關檢定證照 2 張以上，取得門市服務丙級証照與乙級學科及格，參加校外競賽至少 3 次或得獎 1 次，行銷管理大會考通過 60 分以上為畢業門檻。																			
異動紀錄	一、(1)107.04.13 第三次系課程會議通過。(2)107.04.18 第九次系務會議通過。(3)107.04 第二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二、(1)107.07.5 第四次系課程會議修正。(2)107.07.10 第十次系務會議修正。(3)107.07.17 第三次院課程會議修正。(取消原有「多元學習」規劃 40 學分及科目)																			
	三、(1)108.04.11 第五次系課程修正(選修課程)。(2)108.07.23 第六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四、(1)108.10.01 第二次系課程修正(實習課)。(2)108.10.15 第二次院課程會議修正、(3)108.10.30 第 30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4)109.01.17 第 43 次教務會議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學分配當表(107 學年度入學適用)

學制	年級	學期	通識及共同		專業必修(含院共)		專業選修		多元學習		總計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四技	一	上	9	11	10	10	0	0	0	0	19	21
四技	一	下	7	9	6	6	3	3	2	2	18	20
四技	二	上	8	8	8	8	5	5	2	2	23	23
四技	二	下	6	6	13	13	3	3	2	2	24	24
四技	三	上	1	1	12	12	3	3	2	2	18	18
四技	三	下	1	1	13	13	4	4	2	2	20	20
四技	四	上	0	0	9	9	0	0	0	0	9	9
四技	四	下	0	0	0	0	11	11	0	0	11	11
總 計			32	36	71	71	29	29	10	10	142	146

說明：

1. 請注意每學期開課數應符合學生最低修課學分下限。
2. 專業選修開課數請控管在畢業選修學分數 1.5 倍內。(專業選修含資電系計畫案 6 學分)

環球科技大學 課程修訂對照表

(日間部 學制：四技 系別：行銷管理系 適用對象：108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

原課程							修訂課程						
項次	年級	學期	中英文科目名稱	必/選	學分數	時數	年級	學期	中英文科目名稱	必/選	學分數	時數	備註
1							四	上	校外實習 Internship	必	3	3	新增 MM-4-055
2	四	上	國際行銷管理	必	3	3							刪除
3	四	上	連鎖事業管理	必	2	2	三	下	連鎖事業管理	必	2	2	調整學期
4	三	上	策略行銷	必	2	2	四	上	策略行銷	必	2	2	調整學期
5	四	下	文創產業行銷實務	選	2	2	四	下	產業行銷實務	選	2	2	更名
6	四	上	導覽行銷	必	2	2	三	下	導覽行銷	選	2	2	調整學期 必修改選修
7	三	下	行銷倫理與法規	選	2	2	四	上	行銷倫理與法規	必	2	2	調整學期 選修改必修

1.新增科目需有科目代碼及英文名稱。2.請於備註欄說明修訂事項。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 替代課程表

108 學年度							
項次	系科所別	學制	入學年度	原必修課程名稱	學分	替代課程名稱	學分
1	行銷管理系	四技	106.107	國際行銷管理	3	國際行銷管理+專業選修任 1 門	4
2							
3							
註:1. 替代課程指「必修課程」變更或刪除，必須以另外的科目替代，俾讓重修者有課可選。							
2. 經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後，請送乙份交註冊組備查。							
3. 審議通過案件，請同時公告在各系網頁。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108學年度入學適用)

學年 類別	必 選 別	一 年 級				二 年 級				三 年 級				四 年 級				總 計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課程	必修	中文鑑賞與應用(一)	2	2		外國語言(三)	2	2		雲林學、學雲林	1	1								
		中文鑑賞與應用(二)			2	2	人文藝術應用領域(一)	2	2		職涯發展			1	1					
		外國語言(一)	2	2			人文藝術應用領域(二)			2	2									
		外國語言(二)			2	2	自然科學應用領域(一)	2	2											
		資訊素養	2	2			自然科學應用領域(二)			2	2									
		運動與健康(一)	2	2			社會科學應用領域(一)	2	2											
		運動與健康(二)			2	2	社會科學應用領域(二)			2	2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一)	1	1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二)			1	1														
共同課程	必修	勞作教育(一)	0	0																
		勞作教育(二)			0	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0	2														
		通識及共同合計	9	11	7	9	通識及共同合計	8	8	6	6	通識及共同合計	1	1	1	1	通識及共同合計	0	0	0
院共同	專業必修	中小企業創業學	2	2		創業實踐(一)	2	2												
		行銷學			2	2	創業實踐(二)			2	2									
		創意與創新			2	2	職場英語			2	2									
		學院共同小計	2	2	4	4	學院共同小計	2	2	4	4	學院共同小計	0	0	0	0	學院共同小計	0	0	0
專題	必修									創業實務專題(一)	2	2								
										創業實務專題(二)			2	2						
行銷企劃模組	必修	經濟學	2	2		產品與定價管理	2	2		行銷企劃	3	3		策略行銷	2	2				
		會計學	2	2		推廣與通路管理			2	2	行銷個案分析	2	2							
		行銷管理	2	2						品牌管理	2	2								
		電子商務			2	2				大數據行銷			2	2						
		文案寫作與簡報技巧			2	2														
	模組必修小計	6	6	4	4	模組必修小計	2	2	2	2	模組必修小計	7	7	2	2	模組必修小計	2	2	0	0
	選修					**全通路行銷企劃實作	3	3		智慧新零售	2	2		產業行銷實務			2	2		
										廣告學			2	2	組織市場行銷			2	2	
									虛擬3D商品展示實務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0	0	模組選修小計	2	2	4	4	模組選修小計	0	0	4	4	
					模組學分合計	6	6	4	4	模組學分合計	9	9	6	6	模組學分合計	2	2	4	4	

門市管理模組	必修	行銷話術與溝通技巧	2	2			網路行銷實務	3	3			商圖與競爭評估	2	2			行銷倫理與法規	2	2			30 學分	
							觀光與餐旅行銷	2	2			社群行銷	2	2			數位媒體行銷	2	2				
							顧客關係管理			2	2	連鎖事業管理			2	2	校外實習	3	3				
							消費者行為			2	2	商展實務實習*			3	3							
												門市管理*			3	3							
		模組必修小計	2	2	0	0	模組必修小計	5	5	4	4	模組必修小計	4	4	8	8	模組必修小計	7	7	0	0		
	選修	門市服務*			3	3	**全通路門市經營實務			3	3	銷售技巧實務	2	2			零售管理實務			2	2	17 學分	
												導覽行銷			2	2	門市展銷實習*			3	3		
																	服務業行銷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7	7		
		模組選修小計	0	0	3	3	模組選修小計	0	0	3	3	模組選修小計	2	2	2	2	模組選修小計	0	0	7	7		
	模組學分合計	2	2	3	3	模組學分合計	5	5	7	7	模組學分合計	6	6	10	10	模組學分合計	7	7	7	7			
畢業學分	通識及共同		32學分																				
	專業必修		71學分																				
	專業選修		15學分																				
	全校性多元學習		承認全校性外系專業科目10學分																				
	最低畢業總學分數		128 學分																				
備註	<p>1.行銷企劃模組計41學分，門市管理模組計 54分。</p> <p>2.校外實習科目(學分)：校外實習(3學分)；校外實習執行時間：三年級升四年級(暑假)。惟境外生修習實習課程，須符合每學分每學期18週及1學分至多80小時實習之規範</p> <p>3.服務學習科目：門市服務，服務學習總時數最少6小時。</p> <p>4.證照輔導課程：共二項，二門，6學分(1)「門市服務(丙級)專業證照輔導課程：門市服務(3學分)」(2)「門市服務(乙級)專業證照輔導課程：門市管理(3學分)」</p> <p>5.依本校「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之規定，日間部學生畢業需具備包含專業技術能力、服務學習能力、外語能力、資訊能力，並通過各項檢核始可畢業，各項規範詳閱相關實施要點或細則。</p> <p>6.註記*為限制外系選課科目；**為資電系專案計畫科目</p> <p>7.本系學生畢業門檻之證照與課程：取得電腦軟體應用乙級證照1張或電腦及商業相關檢定證照2張以上，取得門市服務丙級証照與乙級學科及格，參加校外競賽至少3次或得獎1次，行銷管理大會考通過60分以上為畢業門檻。</p>																						
	異動紀錄	<p>1.2019.05.08第40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p> <p>2.(1)108.10.01第二次系課程修正(實習課)。(2)108.10.15第二次院課程會議修正、(3)108.10.30第30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4)109.01.17第43次教務會議修正。</p>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 學分配當表(108 學年度入學適用)

學制	年級	學期	通識及共同		專業必修 (含院共)		專業選修		多元學習		總計		備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四技	一	上	9	11	10	10	0	0	0	0	19	21	
四技	一	下	7	9	8	8	3	3	2	2	20	22	
四技	二	上	8	8	9	9	3	3	2	2	22	22	專選：全通路
四技	二	下	6	6	10	10	3	3	2	2	21	21	專選：全通路
四技	三	上	1	1	13	13	4	4	2	2	20	20	
四技	三	下	1	1	12	12	6	6	2	2	21	21	
四技	四	上	0	0	9	9	0	0	2	2	11	11	
四技	四	下	0	0	0	0	11	11	2	2	13	13	
總 計			32	36	71	71	30	30	14	14	147	151	

說明：

1. 請注意每學期開課數應符合學生最低修課學分下限。
2. 專業必、選修開課數，請控管總學時 91 小時上限。(專業選修含資電系計畫案 6 學分)
3. 多元學習選修以每位學生讀讀至少 10 學分為原則。

環球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教學品保重要績效 (KPI) 評等結果明細表

指標項目	核心能力達成率 (%)		在學率 (%)		證照張數取得率 (%)		核心證照取得率 (%)		畢業通過率 (%)		就業率 (%) (畢業後一年)		就業率 (%) (畢業後三年)					
	107	評等	107	評等	107	評等	107	評等	107	評等	106 畢業	評等	104 畢業	評等				
企業管理系	81.05%	-	86.62%	劣	93.38%	優	324.14%	優	100.00%	優	91.43%	優	98.41%	優				
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	79.16%	-	88.65%	劣	116.00%	優	275.00%	優	86.36%	可	90.38%	優	90.32%	可				
東南亞經貿學位學程	77.07%	-	55.56%	劣	20.00%	劣	-	-	-	-	-	-	-	-				
行銷管理系	78.55%	-	94.02%	優	119.09%	優	250.72%	優	91.30%	優	89.41%	優	82.50%	劣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88.00%	-	89.13%	劣	-	-	-	-	222.22%	優	100.00%	優	100.00%	優				
視覺傳達設計系	84.44%	-	91.93%	可	113.74%	優	269.42%	優	91.74%	優	97.50%	優	100.00%	優				
時尚造型設計系	82.20%	-	87.89%	劣	77.55%	優	150.88%	優	101.75%	優	96.34%	優	91.75%	可				
創意商品設計系	82.11%	-	85.19%	劣	28.99%	劣	57.14%	可	92.86%	優	88.89%	優	98.51%	優				
多媒體動畫設計系	81.63%	-	86.93%	劣	112.03%	優	425.93%	優	101.85%	優	96.49%	優	96.67%	優				
觀光與餐飲旅館系	80.43%	-	94.53%	優	109.71%	優	210.82%	優	89.18%	可	96.44%	優	96.62%	優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	78.06%	-	84.21%	劣	91.07%	優	92.68%	優	97.56%	優	86.27%	優	78.26%	劣				
餐飲廚藝系	76.97%	-	89.75%	劣	91.14%	優	211.21%	優	101.87%	優	100.00%	優	100.00%	優				
應用外語系	79.87%	-	88.71%	劣	103.64%	優	191.67%	優	125.00%	優	86.36%	優	88.89%	可				
生物技術系	79.67%	-	95.35%	優	95.12%	優	231.25%	優	106.25%	優	95.00%	優	77.50%	劣				
幼兒保育系	81.48%	-	92.90%	可	103.53%	優	523.08%	優	90.38%	優	93.88%	優	86.67%	劣				
運動保健與防護系	81.62%	-	90.77%	可	86.44%	優	32.35%	劣	88.24%	可	-	-	-	-				
校合計平均值	80.77%	-	87.63%	劣	85.09%	優	216.42%	優	105.77%	優	93.46%	優	91.86%	可				
績效指標標準			優 ≥ 93 ; 可 90-93 ; 劣 < 90 ;			優: ≥ 70 ; 可 50-70 ; 劣 < 50 ;			優: ≥ 70 ; 可 50-70 ; 劣 < 50 ;			優 ≥ 90 ; 可 80-89 ; 劣 < 80 ;			優 ≥ 85 ; 可 70-85 ; 劣 < 70 ;			優 ≥ 92 ; 可 87-92 ; 劣 < 87 ;
指標說明及計算公式			此指標與校務發展關鍵績效指標評等標準相同		證照取得張數/日間部學生人數		核心證照取得張數/應屆畢業生人數		應屆可畢業生人數/應屆畢業生人數		就業人數/(畢業生-升學-服役)人數		此指標與校務發展關鍵績效指標評等標準相同					
備註:																		
1.日間部學生數，採計資料來源為校基庫(108.03.15)，統由教務處註冊組提供。																		
2.畢業後一年就業率、畢業後三年就業率，資料來源為畢業生流向平台資料(108.10.15)，由研發處提供。																		

環球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教學品保重要績效 (KPI) 評等結果統計表

系別	優	可	劣	備註
企業管理系	5	0	1	
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	3	2	1	
東南亞經貿學位學程	0	0	2	
行銷管理系	5	0	1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3	0	1	
視覺傳達設計系	5	1	0	
時尚造型設計系	4	1	1	
創意商品設計系	3	1	2	
多媒體動畫設計系	5	0	1	
觀光與餐飲旅館系	5	1	0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	4	0	2	
餐飲廚藝系	5	0	1	
應用外語系	4	1	1	
生物技術系	5	0	1	
幼兒保育系	4	1	1	
運動保健與防護系	1	2	1	
校合計值	61	10	17	

106、107 兩學年教學品保重要績效評估比較明細表

指標項目	核心能力達成率 (%)			在學率 (%)			證照張數取得率 (%)			核心證照取得率 (%)			畢業通過率 (%)			就業率 (%) (畢業後一年)			就業率 (%) (畢業後三年)		
	107	106	比較	107	106	比較	107	106	比較	107	106	比較	107	106	比較	106 畢業	105 畢業	比較	104 畢業	103 畢業	比較
企業管理系	81.1%	82.5%	下降	86.6%	95.6%	下降	93.4%	70.0%	提升	324.1%	388.0%	下降	100.0%	102.9%	下降	91.4%	85.3%	提升	98.4%	86.7%	提升
資訊與電商系	79.2%	77.7%	提升	88.7%	93.4%	下降	116.0%	71.0%	提升	275.0%	213.0%	提升	86.4%	110.6%	下降	90.4%	95.6%	下降	90.3%	53.0%	提升
東南亞經貿學程	77.1%	-	-	55.6%	-	-	20.0%	-	-	-	-	-	-	-	-	-	-	-	-	-	-
行銷管理系	78.6%	81.1%	下降	94.0%	93.8%	提升	119.1%	150.0%	下降	250.7%	95.0%	提升	91.3%	97.7%	下降	89.4%	50.7%	提升	82.5%	89.3%	下降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88.0%	82.0%	提升	89.1%	97.4%	下降	-	-	-	-	-	-	222.2%	100.0%	提升	100.0%	96.2%	提升	100.0%	83.3%	提升
視覺傳達設計系	84.4%	85.4%	下降	91.9%	95.5%	下降	113.7%	151.0%	下降	269.4%	219.0%	提升	91.7%	88.9%	提升	97.5%	56.9%	提升	100.0%	77.7%	提升
時尚造型設計系	82.2%	81.1%	提升	87.9%	91.9%	下降	77.6%	44.0%	提升	150.9%	35.0%	提升	101.8%	96.5%	提升	96.3%	53.4%	提升	91.8%	66.1%	提升
創意商品設計系	82.1%	82.0%	提升	85.2%	92.6%	下降	29.0%	48.0%	下降	57.1%	71.0%	下降	92.9%	93.8%	下降	88.9%	46.2%	提升	98.5%	98.2%	提升
多媒體動畫設計系	81.6%	81.7%	下降	86.9%	93.2%	下降	112.0%	199.0%	下降	425.9%	188.0%	提升	101.9%	89.1%	提升	96.5%	74.3%	提升	96.7%	61.9%	提升
觀光與餐飲旅館系	80.4%	81.9%	下降	94.5%	91.3%	提升	109.7%	50.0%	提升	210.8%	261.0%	下降	89.2%	88.2%	提升	96.4%	80.2%	提升	96.6%	69.7%	提升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	78.1%	77.5%	提升	84.2%	89.3%	下降	91.1%	54.0%	提升	92.7%	59.0%	提升	97.6%	86.4%	提升	86.3%	72.4%	提升	78.3%	88.9%	下降
餐飲廚藝系	77.0%	76.9%	提升	89.7%	92.7%	下降	91.1%	76.0%	提升	211.2%	86.0%	提升	101.9%	83.7%	提升	100.0%	91.1%	提升	100.0%	-	-
應用外語系	79.9%	83.4%	下降	88.7%	87.0%	提升	103.6%	58.0%	提升	191.7%	216.0%	下降	125.0%	91.7%	提升	86.4%	77.3%	提升	88.9%	75.0%	提升
生物技術系	79.7%	74.0%	提升	95.3%	90.5%	提升	95.1%	98.0%	下降	231.3%	100.0%	提升	106.3%	71.4%	提升	95.0%	73.9%	提升	77.5%	57.9%	提升
幼兒保育系	81.5%	83.6%	下降	92.9%	95.2%	下降	103.5%	149.0%	下降	523.1%	104.0%	提升	90.4%	100.0%	下降	93.9%	68.8%	提升	86.7%	63.2%	提升
運動保健與防護系	81.6%	82.6%	下降	90.8%	89.0%	提升	86.4%	49.0%	提升	32.4%	-	-	88.2%	-	-	-	-	-	-	-	-
校合計平均值	80.8%	80.9%	下降	87.6%	92.6%	下降	85.1%	84.5%	提升	216.4%	145.4%	提升	105.8%	92.9%	提升	93.5%	73.0%	提升	91.9%	74.7%	提升

環球科技大學 106、107 兩學年教學品保重要績效評估比較結果彙總表

指標項目 系(所)別	核心能力達成 率(%)	在學率(%)	證照張數取得 率(%)	核心證照取得 率(%)	畢業通過率(%)	就業率(%) (畢業後一年)	就業率(%) (畢業後三年)
企業管理系	下降	下降	提升	下降	下降	提升	提升
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下降	下降	提升
東南亞經貿與數位金融管 理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行銷管理系	下降	提升	下降	提升	下降	提升	下降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提升	下降	-	-	提升	提升	提升
視覺傳達設計系	下降	下降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時尚造型設計系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創意商品設計系	提升	下降	下降	下降	下降	提升	提升
多媒體動畫設計系	下降	下降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觀光與餐飲旅館系	下降	提升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下降
餐飲廚藝系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
應用外語系	下降	提升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生物技術系	提升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幼兒保育系	下降	下降	下降	提升	下降	提升	提升
運動保健與防護系	下降	提升	提升	-	-	-	-
校合計平均值	下降	下降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環球科技大學 106、107 兩學年教學品保重要績效評估比較結果統計表

系別	提升	持平	下降	備註
企業管理系	3	0	4	
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	4	0	3	
東南亞經貿與數位金融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	-	
行銷管理系	3	0	4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4	0	1	
視覺傳達設計系	4	0	3	
時尚造型設計系	6	0	1	
創意商品設計系	3	0	4	
多媒體動畫設計系	4	0	3	
觀光與餐飲旅館系	5	0	2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	5	0	2	
餐飲廚藝系	5	0	1	
應用外語系	5	0	2	
生物技術系	6	0	1	
幼兒保育系	3	0	4	
運動保健與防護系	2	0	1	
校合計平均值	62	0	36	

環球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教學品保評估計畫書

108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通過(109/01/15)

環球科技大學第43次教務會議核定(109/01/17)

B01 管理學院教育目標表

編號	目標
1	培育具備創業精神、技能專精及務實致用的中小企業營運專業人才。

B02 校與管理學院教育目標一覽表

學校	學院
培育學生成為能創新創業的企業良才，經營本校邁向臺灣前端優質科技大學。	培育具備創業精神、技能專精及務實致用的中小企業營運專業人才。

B03 管理學院學生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表

編號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1-1 具備中小企業創業基本能力	1-1-1 瞭解組織機制與任務權責知識之開發 1-1-2 完成實務專題製作並公開發表成果
2	2-1 具備中小企業創業管理基本能力	2-1-1 建立問題反映與分析解決知識之開發 2-1-2 規劃並完成撰寫專題成果展或畢業成果展參展計畫書
3	3-1 具備溝通協調基本能力	3-1-1 察覺同儕關係增進體諒包容 3-1-2 建立團隊精神積極融入團隊
4	4-1 具備關懷社會人文發展基本能力	4-1-1 激勵社會化意識與自我表現之驅動力
5	5-1 具備企業永續發展認知基本能力	5-1-1 應用知識科技的道德規範與行為標準

B04 校與管理學院學生核心能力關聯表

校核心能力 院核心能力	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外語應用能力	溝通協調與表達能力	學習創新思考能力	服務學習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國際觀與多元文化之能力	專業與實務能力
一、具備中小企業創業基本精神	1	0	1	1	1	1	1
二、具備中小企業創業管理基本能力	1	0	1	1	1	1	1
三、具備溝通協調基本能力	0	1	1	1	1	1	1
四、具備關懷社會人文發展基本能力	1	1	0	1	1	0	1
五、具備企業永續發展認知基本能力	0	1	1	1	1	0	1

註：

- 1.矩陣中請填入關聯性：1表示相關，0表示無相關。
- 2.請依據校學生核心能力表填寫，訂定之學生核心能力項次請依據表B03填寫。

B05 管理學院教育目標與學生核心能力關聯表

教育目標	管理學院訂定之學生核心能力				
	具備中小企業創業基本精神	具備中小企業創業管理基本能力	具備溝通協調基本能力	具備關懷社會人文發展基本能力	具備企業永續發展認知基本能力
培育具備創業精神、技能專精及務實致用的中小企業營運專業人才。	1	1	1	1	1

B06 環球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教學品保評估計畫書

108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通過(109/01/15)

環球科技大學第43次教務會議核定(109/01/17)

壹、管理學院教育目標

培育具備創業精神、技能專精及務實致用的中小企業營運專業人才。

貳、管理學院學生核心能力

學士學位	碩士學位
一、具備中小企業創業基本精神	一、具備中小企業經營策略規劃能力
二、具備中小企業創業管理基本能力	二、具備中小企業創業管理協調能力
三、具備溝通協調基本能力	三、具備經貿外語溝通協調能力
四、具備關懷社會人文發展基本能力	四、具備關懷社會人文發展能力
五、具備企業永續發展認知基本能力	五、具備企業永續發展認知能力

參、核心能力評量方法與時程

本院大學部學生核心能力之評估及實施時程如下表：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評估代號	評估方式	評估週期	負責單位
一、具備中小企業創業基本精神	1-1-1 瞭解組織機制與任務權責知識之開發	I	課堂教學評量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1-1-2 完成實務專題製作並公開發表成果	D	課堂教學評量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二、具備中小企業創業管理基本能力	2-1-1 建立問題反映與分析解決知識之開發	I	課堂教學評量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2-1-2 規劃並完成撰寫專題成果展或畢業成果展參展計畫書	D	學生實習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三、具備溝通協調基本能力	3-1-1 察覺同儕關係增進體諒包容	I	專題製作口頭報告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3-1-2 建立團隊精神積極融入團隊	I	專題製作成果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四、具備關懷社會人文發展基本能力	4-1-1 激勵社會化意識與自我表現之驅動力	I	課堂教學評量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評估代號	評估方式	評估週期	負責單位
五、具備企業永續發展認知基本能力	5-1-1 應用知識科技的道德規範與行為標準	I	課堂教學評量	每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

備註：直接評量方式(代號 D)，間接評量方式(代號 I)。

肆、教學品保評估結果用於教學持續改善之流程說明

本院大學部學生核心能力之評估結果用於教學持續改善之流程圖(如圖 2)，分述如下：

1. 擬訂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依據本院課程委員會之討論內容，擬訂本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並與校擬訂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相連結，經院務會議通過實施。

2. 課程規劃

依據本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採用本位課程之方法進行課程規劃，包含學程、科目、以及各科目之教學大綱，院課程規劃由本院課程委員會負責，經院務會議通過實施。

3. 核心能力評估

本院主要評估方式可分為直接評估及間接評估：

- (1)直接評估：含證照、實習、教師自我檢核、學生課堂回饋調查與畢業專題等。證照評估每年一次，由系辦公室負責；實習每學期評估一次，由產學合作委員會負責；教師自我檢核每學期每科目評估一次，由課程委員會負責；學生課堂回饋調查每學期每科目評估一次，由系辦公室負責；畢業專題每學年評估一次，由畢業專題及實習委員會負責。
- (2)間接評估：包含雇主問卷調查與系友問卷調查，每兩年評估一次，由系友發展與服務委員會負責。

4. 修正檢討

評估資料經統計分析後，於每年舉行一次之院課程委員會議(含校外諮詢委員)提出討論，並將諮詢委員之建議，納入評估報告中。再由院長於院務會議中簡報，經全體教職員與學生代表充分討論後，撰寫年度評估報告。

5. 修訂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年度評估報告校級單位後，若報告管制事項中有需修訂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者，則交由本院院課程委員會著手評估提出修訂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修訂以每三年一次為原則，呈教務單位審核。修訂方案於下一年度開始實施，並進行追蹤評核。

6. 修訂課程規劃

若有需修訂課程規劃者，則交由本系課程委員會著手評估後提出修訂課程規劃方案。修訂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呈教務處審核。修訂方案於下一年度開始實施，並進行追蹤評核。

7. 修訂評估計畫

經由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規劃、課程相關、以及學校教學品保政策等綜合考量，若有需要修訂評估計畫，經由本院課程委員會之提案修訂、院務會議通過後，呈教

務處審核後修訂。

除上述持續改善循環之外，本院例行性之各項會議(尤其是教學相關會議)亦隨時討論各類評估結果，若有需要，立即改善院核心課程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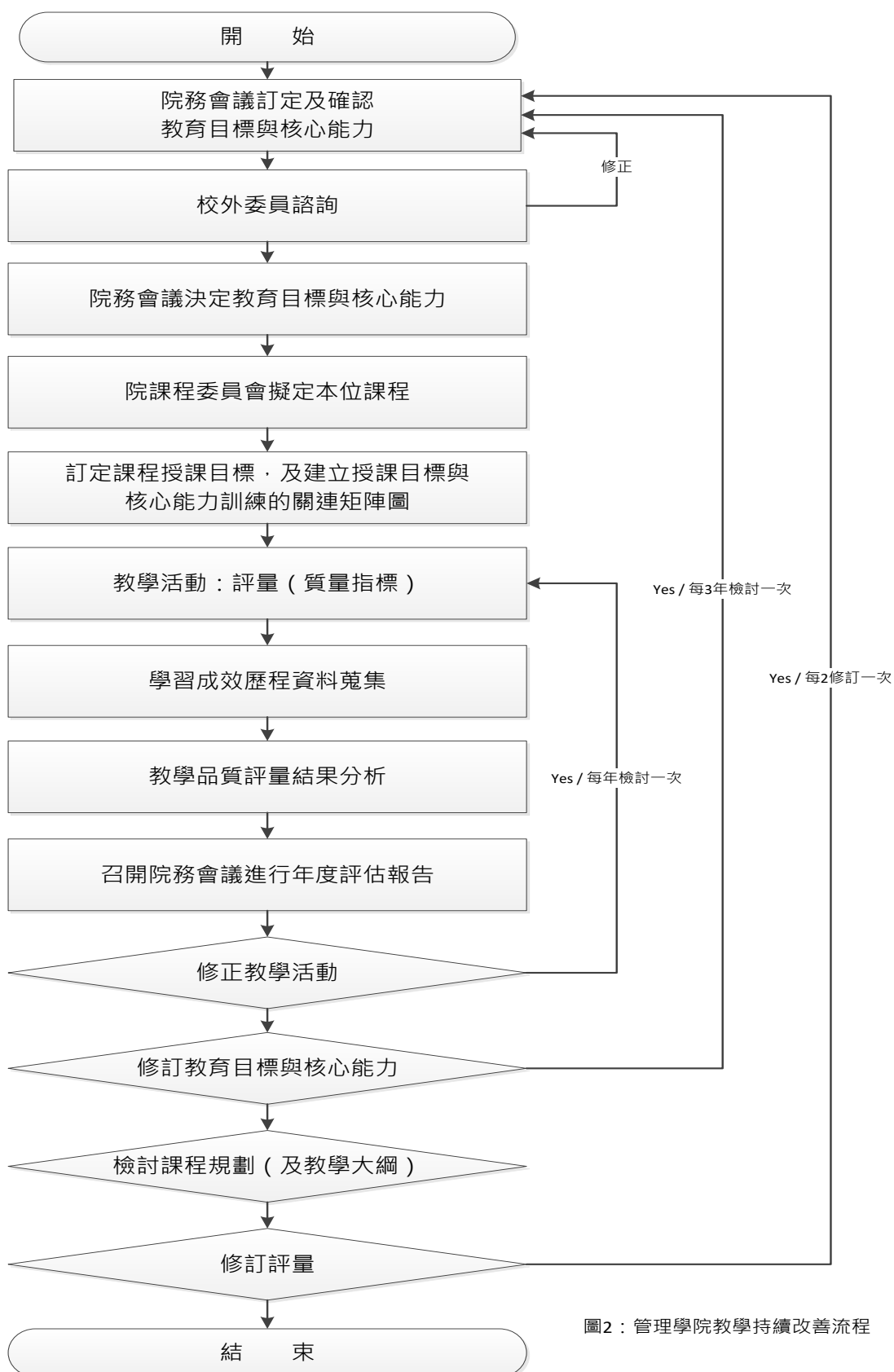


圖2：管理學院教學持續改善流程